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0-075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各监事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核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一致，新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地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方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现行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豁免履行募投项目相关承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豁免履行承诺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规定，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豁免履行募投项目相关承诺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启明星辰湾区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广州启明星辰湾区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和启明星辰（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用于广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为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广州启明星辰湾区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和启明星辰（广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启明星辰湾区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该主体增资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该主体增资，是公司根据长期发展战略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该主体增资的事项。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该主体增资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